

山东农业大学学生工作处通知

山农大学通字【2014】61号

关于做好2014—2015学年学生困难补助和2014年 “校园金秋助学金”评定工作的通知

根据《山东农业大学学生手册》关于学生困难补助的相关规定和山东省教育厅关于“爱心一日捐”捐赠资金使用有关要求，结合我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实际，现将2014—2015学年学生困难补助、2014年“校园金秋助学金”评选工作统一安排部署如下：

一、资金来源及资助标准

（一）学生困难补助

- 1、2014—2015学年学生困难补助由学校提取部分事业收入设立。
- 2、资助标准分三档，具体为：1档600元，2档800元，3档1000元。各档人数由学院根据学生资助实际自主确定。

（二）校园金秋助学金

- 1、校园金秋助学金来源于2013年学校教职工“爱心一日捐”的捐赠资金，共10万元。
- 2、资助标准为每人1000元，共资助100人，资助名额按比例分配至学院，定向资助2014级新生。

困难补助金额分配及校园金秋助学金名额分配请见《2014—2015学年学生困难补助及2014年“校园金秋助学金”各学院分配表》（附件1）。

二、评定条件

- （一）家庭经济困难且已建立经济困难学生档案；

- (二) 积极上进、生活朴素、遵章守纪、学习刻苦、成绩良好;
- (三) 家中突遇重大变故或灾难, 致使生活困难而影响正常学业者, 也可申请。

三、评定办法

(一) 评定程序

按照学生本人申请、班级民主评议、学院评选公示、学校审核公示的程序开展学生困难补助和校园金秋助学金的评定工作。

(二) 报送材料

纸质材料包括: ①《山东省教育基金会学生资助申请表》(附件2), 正反面打印一式两份, 按要求由乡镇或街道办事处对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情况进行证明。②《2014—2015 学年学生困难补助资助学生信息表》(附件3)、《2014 年“校园金秋助学金”资助学生信息表》(附件4), 各一式一份, 学院党委副书记签字、盖章。纸质材料送交至学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地址: 北校区 1#楼 402 室, 电话: 66878, 联系人: 齐清)。

电子版材料包括: 《2014—2015 学年学生困难补助资助学生信息表》和《2014 年“校园金秋助学金”资助学生信息表》, 发送至学生资助管理中心邮箱(zzzx@sdaue.edu.cn)。

以上材料报送时间截至 10 月 23 日。《山东农业大学学生困难补助申请表》(附件 5) 打印一式一份, 待评定工作结束后再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办理学校审批盖章手续。

四、工作要求

(一) 加强领导, 精心组织。学生困难补助和校园金秋助学金体现了学校和全体教职员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心和爱护,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 精心组织, 在院学生工作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 周密部署, 有力、

有序、有效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二）统筹兼顾，合理调配。各学院要在各级各类奖助学金评定工作的基础上，统筹使用学生困难补助和校园金秋助学金。要尽量避免交叉评选，减少重复资助，既要扩大资助范围，惠及更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又要加大资助力度，解决特困学生的实际困难。

（三）严明纪律，阳光资助。各学院要严格条件，严格标准，严格程序，严格纪律，严格时间，确保困难补助和校园金秋助学金评定工作的“公开、公平、公正、公认”。学校设立监督电话：8246878 和监督信箱：zzzx@sdau.edu.cn，各学院也要公布监督电话和监督信箱，及时妥善处理学生反映的各类问题。

评定工作所涉及的文件和表格通过学生资助信息网站下载，网站地址：<http://xuegongchu.sdau.edu.cn/zzzx/>。

附件：

1、2014—2015 学年学生困难补助及 2014 年“校园金秋助学金”各学院分配表

2、山东省教育基金会学生资助申请表

3、2014—2015 学年学生困难补助资助学生信息表

4、2014 年“校园金秋助学金”资助学生信息表

5、山东农业大学学生困难补助申请表

学工处

2014 年 9 月 26 日